1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2-049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
称“信永中和”、“后任会计师事务所”）；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
“中审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中审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为更好地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独立性、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
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
项无异议。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变更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
了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
项公告如下：
ᕎጅ錒忧ـْ翧碇ᄯဉ对中Вᘑ纰称“公司”、“ᶄ无异议。

2

（ 一）机 构信 息

1 、基 本信 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 股东）236 人，注册会 计师 1,45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3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6.90 亿

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电力、热 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

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2 家。

2 、投 资㘷靳ˍ셯业，批发

8.54

4.52 亿2021 _

8 2

月8.54

8
31

3
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王辉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江亚男女士，202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
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
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最终审计收费。信永中和 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
9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5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此期间坚持
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
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
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૬��鄠愧鋫፧✣奲Ց휲菀껍삺	ሆቹ⻄邟ꍭ၄싋䂣舰쀀	ሆቹ⺷ᄔ☣奲͂蘀⠴邟ꍭ၄싋䂣舰计ၜ넝ვ舙䀀䨀൐准쌀 年开始从事৑东的合⌄︄䌍傧ዱ柫ᄔ♄斒͂蘀帄낝၄싋䂣舰ᎁ䈉ږɁ嘤ዱᐔ℥瀀秀ꊀ

4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中审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
观性，同时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为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
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
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信永中和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
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公司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
永中和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事前了解了《关于变更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认真审阅，同
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基于实事求是的态度，发表如
下独立ᘲ긓္健ˌ핰下独立ᘲ쳕　Ǳ
审䰱服务，ᒫ性和ᆭ沟通ढ所

5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意见：公司已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经对信
永中和的执业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及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该所具
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
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公司此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此议案内容，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
和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五）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六）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